

四川省外国专家局文件

川外专发〔2017〕20号

四川省外国专家局 关于申报 2018 年度引进境外技术、管理人才 项目计划的通知

各市（州）外专局（引智办、外专办），省级有关部门引智机构：

根据国家外国专家局《关于申报 2018 年引进境外技术、管理人才项目计划的通知》（外专发〔2017〕138 号）和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四川省外国专家局《关于印发〈天府高端引智计划〉实施办法的通知》（川人社办发〔2016〕27 号）的精神，为做好四川省 2018 年度引进境外技术、管理人才项目（含成果示范推广项目）计划的申报工作，推动引智工作更好地为我省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提高引智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支持重点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引进外国人才和智力工作系列重要

讲话和批示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服务大局、按需引进，聚焦国家重大需求，突出“高精尖缺”导向，支持在重大科技产业发展、重大工程建设、重点基础性研究、关键技术攻关和重大装备研发中引进高端紧缺人才和创新团队，重点支持引进具有重大原始创新能力的科学家、具有推动重大技术革新能力的科技领军人才、具有世界眼光和战略开拓能力的企业家和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的其他各类人才，为四川“三大发展战略”服务。

2018年国家级项目计划工作有以下变化。

一是调整项目类别设置。突出国家级项目特性，设置战略产业、企业创新、现代农业及社会发展四大类人才引进项目；保留示范推广项目；取消重点外国专家项目，不再单列首席、高端外国专家项目及外国专家组织项目。

二是加大重点支持力度。重点支持国家重大科技产业发展专项，积极服务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区域协调发展、“一带一路”、“两型社会”等国家战略及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区、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国家外国专家局主要支持具有一定规模的人才引进项目。

二、项目类型和申报条件

（一）国家级项目。

1. 战略产业人才引进项目

围绕装备制造、新材料、集成电路、人工智能、大数据等国家重大科技产业发展专项需求，支持引进工程技术创新人才和科技产业创新人才。大力引进适合领衔国家重大科研任务、重大工程建设，具备在关键核心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上实现重大突破潜

质的领军人才、顶尖人才。2018年将对此类项目给予重点支持。

2. 企业创新人才引进项目

围绕企业转型升级、创新发展和实施“走出去”战略，大力引进各类技术创新人才，推动关键技术、生产工艺、产品设计新突破，产生重大经济和社会效益。支持引进具有跨国经营、跨文化管理能力的企业家和战略规划、国际金融管理等领域的高层次经营管理人才。

3. 现代农业人才引进项目

围绕农林牧渔业结构调整和可持续发展，支持引进基础科研、经营管理与实用技术人才，引入国外优良品种、先进的生产经营方式、种植养殖技术、安全生产和检测技术，推进科技创新，促进高产、优质、高效、生态、安全的现代农林牧渔业发展。

4. 社会发展人才引进项目

围绕社会管理和生态文明建设，支持引进在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具有较高学术造诣、实践经验丰富、对华友好的优秀人才，推动我国医药卫生、社会保障、金融保险、法律法规、生态环保等行业健康发展。

5. 引智成果示范推广项目

重点支持在有效期内的国家引进国外智力成果示范推广基地（国家级引智基地）人才引进和成果推广。经费资助主要用于聘请外国专家、国外新品种引进、扩繁、试验转化、技术培训、国内种（苗）调配等。

（二）省级项目。

1. “天府高端引智计划”项目

“天府高端引智计划”重点围绕我省建设西部经济发展高地，促进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推进经济结构战略调整和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大力引进能够突破关键技术、带动产业规模发展的外籍高层次专家或专家团队、急需紧缺的高技能人才。引进的外国专家原则上年龄不超过 70 岁，引进后项目专家 2018 年在川工作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2 周，如为专家团队，项目首席专家 2018 年在川工作时间不少于 1 周，团队累计工作时间不少于 3 周。

2. 省级常规项目和引智成果示范推广项目

常规项目须围绕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来组织。引智成果示范推广项目执行国家级引智成果示范推广项目相关政策，重点支持省级引智基地（示范单位）和精准扶贫项目。

“外国人才创新成果示范推广项目”不单独申报，从通过专家评审的“天府高端引智计划”和省级“引智成果示范推广项目”中产生。

以上所有项目申报主体须为**非外商独资或外资控股**的各类企业、科研院所、高校等实体用人单位。

三、申报方式、要求及材料

（一）申报方式。

1. 所有类别项目统一使用《国家外国专家局引进外国专家与成果共享体系管理平台》（网址 <http://eo.safea.gov.cn/login.php>）在线申报。系统开放时间为通知下发之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超过期限系统将关闭。请项目单位尽早完成网上填报，各引智归口部

门在12月20日前完成所有项目的网上审核。

2. “外国专家组织项目”不再单列，仍需先在网上洽谈系统提交需求，确定专家并获得G字头项目编号后，才能申请获取国家外专局资助。在2017年12月31日前已确定专家的，按照国家级专家项目申报，选择相关项目类别并在备注栏中注明。在2017年12月30日至2018年8月31日期间确定专家的，请选择申报“省级资助—常规项目”。未能获得国家或省外专局资助的项目，由主管市（州）引智归口管理部门组织实施。

3. 国家级专家项目申报：在进入《国家外国专家局引进外国专家与成果共享体系管理平台》系统中，选择“专家项目管理”，创建新项目时，选择“国家资助”，并根据申报的类别，选择申报的项目类别。首先根据行业领域选择战略产业、企业创新、现代农业、社会发展四类人才引进项目其中一类填写项目申报表，之后根据引才层次（专家类型）选择是否属于首席或高端外国专家，可单选、多选或不选。

首席外国专家应是本领域、本行业顶尖人才，是我国科技、产业发展所需的领军人才或学术带头人。申报平台为大中型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等机构，需具备一定的规模和科研实力，以及处于先进水平、协助首席外国专家的专业团队。

高端外国专家（经济技术类）要求满足下列条件之一：国外著名高校、科研院所教授级专家；国际知名企业或金融机构担任高级职务的专业技术人才和经营管理人才；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或掌握核心技术的创新、创业人才；“千人计划”外专项目入选专家团队中的主要成员；国家急需紧缺的其他高层次人才。

2018 年项目申报表进行了比较大的改动，重新设置了行业分类、职称分类（附件 3），请根据申报项目行业进行选择。

4. 省级专家项目申报：“天府高端引智计划”项目不单独申报，从申报国家资助的项目中产生。省级常规项目申报在进入《国家外国专家局引进外国专家与成果共享体系管理平台》系统中，选择“专家项目管理”，创建新项目时，选择“省级资助—常规项目”。

5. 引智成果示范推广项目申报：在进入《国家外国专家局引进外国专家与成果共享体系管理平台》系统中，选择“示范项目管理”，创建新项目时，统一选择“国家资助”，省级引智成果示范推广项目不单独申报。

（二）申报要求。

1. 各项目单位在同一技术领域原则上只申报一个项目。同一技术研究或种质资源引进既有示范推广计划又有引进外籍专家需求的，建议申报引智成果示范推广项目，不能同时申报专家项目。

2. 填报 2018 年-2020 年三年项目库和经费预算。根据财政部预算评审要求，项目单位在线填写 2018 年项目申请表时，需同时填写 2019 年-2021 年引进专家计划和经费预算。

3. 各引智归口管理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指导项目申报工作，项目单位要充分论证，引进专家及其来华时间等信息要尽量准确，经费申请额度要依据有关经费标准测算，据实填报各项信息，保证申报内容准确、完整，不得虚列虚报，不要拼凑“大”项目。

4. 各引智归口管理部门和项目单位须把好保密关和安全关，不要上传涉密内容，要注意甄别，防止引进存有安全疑点的境外专家。

（三）申报材料。

请各引智归口管理部门汇总后提供以下材料：各类项目计划汇总表（附件1、附件2）、项目申请表（项目管理系统自动生成）及附件材料一式一份。各类项目申报材料应齐全、规范、有效，缺少签章、附表或附件材料不全的，项目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申报国家级和省级“天府高端引智计划”的项目，如该项目已列入国家重点工程、重大科技改造工程、重大科技攻关等国家计划或省级计划，请将批复文件的复印件以附件方式上传，并与申请表一并装订，报送四川省外国专家局。申请专家工薪，应提供专家与项目单位签署的合作协议复印件，一并上报四川省外专局。

四、截止日期和联系方式

2018年度引进境外技术、管理人才项目申报截止日期为2017年12月20日。请将申报材料报送至四川省外国专家局。

联系人：

罗 成 电话：028-86781313

李庆洪 电话：028-86742939

陈 钢 电话：028-86119630

传真：028-86628201 电子邮件：sicaiep@163.com

邮寄地址：成都市陕西街54号省人社厅引智管理处 610015

五、2017年项目总结

请认真做好2017年度引进境外技术、管理人才项目总结工作。所有项目请按原下达计划的通知要求，并根据财务决算有关规定，于11月30日前报送总结和经费决算材料，完成资助经费拨付工

作（财务部门最迟于12月20日停止拨款）。各项目单位须在《国家外国专家局引进外国专家与成果共享体系管理平台》系统中在线填报执行情况表，各引智归口部门应及时审核。项目执行情况表打印后报送至四川省外国专家局，一式一份。市（州）引智归口管理部门于2018年1月20日前将2017年度工作总结报送至四川省外国专家局，总结应包括：各类别项目执行数、聘请专家人次、匹配引智经费情况、取得的工作成绩、典型成果等。

请各引智归口管理部门按照新的项目工作要求，以突出重点、提升绩效、提高执行率为目标，遵照有关时间进度要求，确保圆满完成2018年度项目申报计划工作。对不按时审核2018年度项目申报材料和提交2017年度总结材料的引智归口管理部门，我局将不批复其2018年项目计划。

- 附件：1. 2018年引进境外技术、管理人才项目计划汇总表
2. 2018年引进境外技术、管理人才示范推广项目计划汇总表
3. 行业分类表和职称分类表



附件 2

2018 年引进境外技术、管理人才示范推广项目计划汇总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行业	聘 专 家 数	拟聘专 家人次	在华工 作天数 (天)	申请经费 (万元)	备 注
合计								

附件 3

行业分类表

序号	一级目录	序号	二级目录
1	装备制造	1	智能制造
		2	大型客机
		3	动力系统
		4	机械制造
		5	机电装备
2	新材料	6	新型材料
		7	金属材料
		8	纺织材料
		9	建筑材料
3	集成电路	10	集成电路
		11	人工智能
		12	电子
4	信息科学	13	大数据
		14	软件
5	基础研究	15	数学物理
		16	生物科学
6	化工轻工	17	化学化工
		18	轻工
7	现代农业	19	农业
		20	林业
		21	畜牧
		22	水产
		23	食品
8	医学	24	医疗
		25	医药
9	经济管理	26	金融保险
		27	法律
		28	管理
		29	旅游
10	地球和环境	30	地质气象
		31	环境科学
		32	水利
		33	新能源
		34	交通

职称分类表

序号	目录
1	诺贝尔奖等国际知名奖项得主
2	院士
3	国际知名学术期刊主编、国际组织及专业机构主要负责人、知名企业家等
4	教授、研究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主任医师、企业高层管理人员等
5	副教授、副研究员、高级工程师、副主任医师、企业中层管理人员
6	讲师、助理研究员、工程师等
7	技师、技工等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四川省外国专家局

2017 年 9 月 29 日印发
